

8月5日前！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征求意见

2020年7月6日，气瓶安全标准化与信息工作委员会发布关于团体标准《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。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5日。该标准规定了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（以下简称气瓶）的型式和参数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安装防护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储存等要求；适用于设计制造公称工作压力不超过70MPa、公称容积不大于450L、贮存介质为压缩氢气、工作温度不低于-40℃且不高于85℃、固定在道路车辆上用作燃料箱的可重复充装气瓶。

原文如下：

关于团体标准《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根据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气瓶安全标准化与信息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瓶工委”）关于2020年团体标准编制及相关工作的要求，瓶工委组织浙江大学等单位起草了团体标准《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有关单位和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电子邮箱：TC31SC8@outlook.com。

通信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浙江大学玉泉校区教四-101；邮编：310027。

附件1：[关于团体标准《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](#)

附件2：[团体标准-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-征求意见稿V35_20200705](#)

附件3：[车用压缩氢气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气瓶意见征求表](#)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58782.html>